

首页

学院要闻

通知公告

校园生活

风采展示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外国语学院2025级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程序及考核录取办法

发布日期：2026-06-09 浏览次数：[444]次

为规范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根据《河南农业大学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农大教〔2021〕17号），特制订我院接收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考核和录取办法。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由院党委书记、院长、党委副书记、教学副院长、系部主任、教学秘书、专业课教师代表等组成的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制定具体办法和拟转专业学生的审核、考核及接收工作。

二、申请转专业学生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对拟转入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
- 2.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复学后原专业停止招生的；
- 3.入学后发现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经郑州市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诊断，确认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其他专业学习的学生。

申请转出的学生除了在教务系统上进行申请外，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并向我院院办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 （1）入学后发现因身体原因不适宜在本专业继续学习，需提交郑州市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诊断证明；
- （2）对拟转入专业有兴趣特长，需提交与拟转入专业高度相关的大赛获奖证书、论文、专著等材料。

三、申请转入条件学生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可申请转入我院本科相关专业学习：

- 1.符合《河南农业大学普通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农大教〔2021〕17号）；
- 2.拟申请转入英语、商务英语、翻译、日语专业的学生高考成绩/日语的成绩在100分（含）以上；
- 3.身心健康；
- 4.在校期间未因违法违纪而受到处分。

四、考核方式及录取办法

拟转入我院的学生需按学校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转专业申请，通过审核后参加我院组织的综合考核。综合考核成绩=专业成绩（高考成绩*50%+大学英语Ⅰ*50%）+面试成绩。

（一）专业成绩

- 1.拟申请转入英语、商务英语、翻译专业的学生，以高考成绩成绩和大学英语Ⅰ成绩为准（应出具有效的高考成绩单和大学英语Ⅰ成绩单），学院不再另行组织笔试。
- 2.拟申请转入日语专业的学生，如无有效的高考日语成绩单，则需提供能证明其相应日语能力的证明材料。

（二）面试

面试满分为100分，主要考查学生的口语表达能力，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相关人员统一进行。根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学院择优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汇总后上报学校。

五、拟接收名额

专业	拟接收人数
英语	15
商务英语	15
日语	15
翻译	15

六、注意事项

转专业时间按照学校统一要求确定，逾期不予受理。具体请注意学校教务处网页通知。

七、本办法由外国语学院负责解释。

河南农业大学外国语学院

2026年6月9日

下一条： 外国语学院关于评选2026届毕业生荣誉学士学位的实施细则

河南农业大学

河南省教育厅

郑州大学外语学院

河南大学外语学院

北京外国语大学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

联系我们：0371-56990063

E-Mail：wgyxy@henau.edu.cn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15号 邮编：450046

版权所有：河南农业大学外国语学院



微信公众号